香街发〔2024〕104号

香炉山街道办事处

关于开展有限空间作业事故防控专项治理

工作的通知

各社区（村）、各岗位、有关单位：

7月28日，渝北区农家乐食品有限公司发生一起有限空间作业生产安全事故，造成3人死亡。为进一步落实《重庆高新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关于系统治理受限空间作业安全风险的通知》（渝高新安委办〔2024〕3号）（以下简称《通知》）和《重庆高新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开展工贸领域有限空间作业安全事故防控专项治理工作的通知》（渝高新安委办〔2024〕55号）（以下简称《通知》）要求，切实加强街道辖区内有限空间作业事故防控，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治理目标

深入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深刻汲取近期有限空间作业事故教训，强化党政领导责任、部门监管责任和企业主体责任，重点解决有限空间作业过程中意识不足、责任不实、底数不清、风险不明、管理不到位、委外不合法、措施不可靠、盲目施救等突出问题，切实加强有限空间作业管理，坚决遏制有限空间作业事故，全面提升工贸领域安全管理水平。

二、治理范围

受限空间是指封闭或者部分封闭，未被设计为固定工作场所，人员可以进入，通风不良，易造成有毒有害物质、易燃易爆气体积聚或者氧含量不足的空间。受限空间作业，是指人员进入或者探入受限空间实施的作业。

（一）重点治理行业领域**。**分布在建设、农业、城市管理、危化、工贸、燃气、交通、水利、文旅、教育、卫健、民政、电力、物业管理等行业领域的受限空间，以及人民群众生活过程中可能遇到的受限空间。

（二）重点治理事故风险。主要防范受限空间作业过程中可能发生的中毒、窒息、爆炸、淹溺、物体打击、高坠、坍塌、冒顶片帮等事故灾害情形。

（三）重点治理环节场所。主要包括建设施工行业市政工程、房屋建筑工程、交通运输建设工程、水利建设工程涉及到的坑、（隧）洞、孔、沟、井、管（道）等；城市管理行业城市涵洞、污水井（池）、化粪池、沼气池、下水管网、保洁企业化粪池清掏等；农业领域重点排查整治养殖场、屠宰场涉及到的化粪池、沼气池、储污池等；危化行业化工企业塔、釜、罐和环保设施等；工贸行业食品加工（蔬菜腌制）、酿酒、印染造纸等企业涉及到的地下室、地坑、地窖、沼气池、化粪池、污水处理池、酒糟池、发酵池、腌渍池、纸浆池、密闭设备及重点环保设施等；粮食储备领域重点聚焦粮食储备库（平房仓、楼房仓、浅圆仓、立筒仓）、储油罐、烘干塔等。其他行业领域也要梳理本系统受限空间类型特点，明确整治重点。

三、治理任务

受限空间作业涉及生产生活方方面面，同人民群众紧密相关。各单位要系统梳理受限空间安全管理职能职责和任务，把稳系统治理的关键环节，切实压实企业主体责任、属地管理责任、行业监管责任，综合施策、齐抓共管抓好受限空间作业安全管理。

（一）切实压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企业是受限空间作业安全管理的责任主体，要认真组织本企业受限空间作业系统治理工作，扎实开展排查治理，加强安全生产技术管理，深化一线岗位安全生产责任，开展受限空间作业“两单两卡”工作，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具体排查整治“7无7不”：

**一是无意识，不畏惧。**不把受限空间当回事，不清楚事故风险，干事的不按规矩干，管事的不按规矩管，长期习惯性违章，把违章当经验，麻痹大意，无知无畏；在发生事故后重情谊轻风险，把莽撞当耿直，盲目施救，扩大事故伤亡。

**二是无台账，不辨识。**未开展企业受限空间辨识，未建立登记台账，明确受限空间名称、地点、类型、危险因素等基本信息，未在受限空间出入口醒目位置设置安全警示标志。

**三是无制度，不培训。**未制定安全管理制度，未明确监护人职责、安全培训、作业审批、防护装备管理、操作规程和应急管理等方面的要求，未对监护人员、作业审批人、作业人员和应急救援人员开展受限空间作业安全知识和技能培训。

**四是无票证，不审批。**未制定并执行受限空间作业票证制度，未根据受限空间作业安全风险大小严格分级审签。对于涉及硫化氢、一氧化碳等中毒风险的受限空间清理清淤、检维修作业未执行企业主要负责人或者其书面委托的人员审批程序。

**五是无确认，不隔离。**未开展作业前安全确认，未严格落实“先通风、再检测、后作业”流程，作业前监护人员未对作业人员进行安全交底，对通风、检测等风险管控措施未逐项进行确认，未确认防护用品正常使用、作业现场配备必要的应急救援装备，未保障各项作业条件、环境符合安全要求。对可能产生有毒物质的受限空间，未采取隔离栏、防护网等物理隔离措施。

**六是无装备，不演练。**未配备泵吸式气体检测报警仪器、机械通风设备、正压式空气呼吸器或者高压送风式长管呼吸器、全身式安全带等劳动防护用品和应急救援装备。未严格执行每半年至少组织一次演练并进行评估。

**七是无协议，不监护。**将受限空间作业发包给委外单位实施的，未签订安全管理协议明确各自的安全生产管理职责，未进行作业审批和全程现场监护，未持续检测气体浓度并进行机械通风，擅自离开作业现场或者进入受限空间参与作业。

（二）切实压实各级安全监管职责。要严格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高度重视受限空间作业系统治理工作，层层压紧压实各方责任，推动专项行动取得实效，重点抓好五项工作。

**一是全面动员部署**。要深刻汲取近期受限空间作业事故教训，分析研究辖区受限空间作业事故规律，细化防控措施。

**二是强化工作保障**。要至少配备一套受限空间作业相关设施设备，满足日常安全监管及应急救援需求。街道全覆盖建立目录台账，社区（村）网格定期摸排实施动态管理。

**三是定期组织演练。**根据辖区受限空间类别构成，分中毒窒息、爆炸、淹溺等事故灾害种类定期开展应急预案演练，组织同类型企业现场观摩，切实提高灾害应对处置能力。

（三）切实压实部门行业监管责任。

**一是严格执法检查。**将受限空间作业纳入执法检查必查内容，提升执法强度和执法质量，对同类违法行为反复发生的企业，增加执法检查频次，依法实施从重处罚。

**二是加大管理力度。**房屋市政工程建设、水利工程、建设工程、电力、工贸、化工和危险化学品等已出台判定标准将受限空间作业违法违规行为纳入重大事故隐患管理的，适用其标准，严格按照重大事故隐患管理。其他行业领域发现受限空间违法违规行为的，参照重大事故隐患加大管理力度。

**三是突出指导帮扶。**各岗位要指导本行业领域生产经营企业开展受限空间辨识，对每个受限空间挂牌管理明人明责。要督促配足、配齐设施装备，严格执行危险作业审批，严格委外作业管理。要集中开展培训，指导制作“两单两卡”，按照“知风险、明职责、会操作、能应急”要求落实一线岗位从业人员安全生产责任制。

**四是实施数字赋能。**鼓励危险化学品、工贸、城市管理等行业领域积极探索数字赋能，加大对成熟企业受限空间实施数字化治理指导帮扶力度，动态监测液位、有毒有害气体成分等实时数据，实现一网智管。

四、职责分工

1.**经济发展岗：**负责粮食储备、物资储备、职责范围内粮食加工企业受限空间作业安全监管；负责电力运行、民爆物品（生产、销售环节）生产和经营、储存等行业领域受限空间作业安全监管；负责畜禽养殖粪污处理池、农村沼气设施、畜禽屠宰、农药使用等受限空间作业安全监管；负责成品油经营行业受限空间作业安全监管，配合有关岗位和上级部门做好商贸服务业（含零售业、餐饮业、住宿业）、拍卖、展览、汽车流通（汽车维修保养除外）、旧货流通、再生资源回收等行业受限空间作业安全监管；负责公共电信网通信工程、油气长输管道设施、电力建设工程受限空间作业安全监管；负责职责范围内燃气、工贸和其他安全监管职责内行业领域受限空间作业安全监管；督促指导行业领域内企事业单位开展受限空间作业系统治理。

2.**文教体卫岗：**负责各类学校、幼儿园、教学培训机构等受限空间作业安全监管；负责各类医疗卫生机构等行业领域受限空间作业安全监管；负责公共文化服务机构、文博单位、娱乐场所、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等领域受限空间作业安全监管；督促指导行业领域内企事业单位开展受限空间作业系统治理。

3.**民政社事岗：**负责殡葬、收养、救助服务、社会福利机构及其他社会敬老养老等场所的受限空间作业安全监管。

4.**规建管理岗：**负责对房屋市政工程建设、城市污水处理厂建设运行管理、城市排水（雨水、污水）管网建设维护管理、物业管理等行业领域受限空间作业安全监管，督促指导房屋工程、城市污水处理厂、排污管网等企事业单位开展受限空间作业系统治理。

4.**城市管理岗：**负责城市供水、环卫、市政及城市园林绿化、所属公园等行业领域受限空间作业安全监管；负责道路运输、客（货）运场站、交通建设、汽车维修保养等行业受限空间作业安全监管；督促指导行业领域内企事业单位开展受限空间作业系统治理。

5.**生态环保岗：**负责水利工程、水利设施、职责范围内小水电（建设施工、运管）以及审批建设的水利风景区等行业受限空间作业安全监管，督促指导行业领域内企事业单位开展受限空间作业系统治理。

6.**应急管理岗：**负责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等行业受限空间作业安全监管，督促指导行业领域内企事业单位开展受限空间作业系统治理；负责指导协调、监督检查社区（村）、各岗位、各企事业单位受限空间相关履责情况，开展有限空间相关事故调查处理。

**7.市场监管岗：**负责罐体、箱体等密闭有限（受限）空间作业安全监管，指导督促所管行业企业单位加强有限（受限）空间作业系统治理。

8.**财政管理岗：**履行出资人职责，指导督促所管理企业加强受限空间作业系统治理。

**9.社区（村）：**按照属地管理原则做好各自辖区内存在有限空间的企业单位登记、排查、督改、上报等工作，做到情况清，底数明。

五、阶段划分

（一）9月底前摸清辖区有限空间底数。按照《通知》对所有有限空间做全面的辨识，摸清有限空间底数，建立有限空间台账（见附件1）。

（二）9月底前完成有限空间管理宣传培训。凡涉及有限空间及其作业的生产经营单位必须做到“四个一”，即组织所有员工观看一次有限空间作业事故警示片，在单位张贴并永久保持一幅有限空间安全风险及管控措施图，在有限空间作业的场所、设施部位张贴或悬挂一幅有限空间安全宣传标语，为所有可能参与有限空间作业的员工制发一张有限空间作业风险提示卡并要求员工作业前必须阅读。相关资料通过网络云盘形式分享（见附件2），各生产经营单位自行制作，让生产经营单位管理人员及一线作业人员深刻认识并熟练掌握有限空间及其作业安全风险、事故后果、处置要求。大力推行“动前三问三查”。深化“两单两卡”落实一线员工责任制和隐患“日周月”排查制度，在涉及有限空间作业的生产经营单位，全面推行有限空间作业“动前三问三查”制度，即“在有限空间作业之前，所有员工必须先自问三个问题：作业有什么风险、可能导致什么后果、该做好哪些风险防控措施；先开展三个检查：作业环境是否安全，使用的工（器）具、设备设施是否安全，安全防护措施是否到位”。各生产经营单位要把“三问三查”作为企业日周月隐患排查治理工作的重要内容落实落细。

（三）10月底前开展有限空间集中执法行动。集中执法行动要重点检查有限空间辨识情况、主要负责人关于有限空间事故防控的履职、有限空间管理制度落实、有限空间及作业安全警示告知、有限空间宣传培训、有限空间安全防范和应急救援设备设施准备等方面。对发现的“不按规矩干、不按规矩管”的问题，要坚决严格依法实施处罚或及时移交线索，对不具备安全条件的坚决实施停产停业整顿，对发现重大隐患要求整改拒不执行的坚决启动刑事责任追究。

六、保障措施

（一）提高认识。各社区（村）、各岗位、有关单位要充分认识当前有限空间作业安全形势的严峻性，强化底线思维、红线意识，坚决抵制和消除在安全生产管理中存在的形式主义和官僚作风，确保安全工作真正落到实处，见到实效，坚决打好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攻坚战。

（二）加强统筹。各社区（村）、各岗位、有关单位要增强组织协调与统筹能力，及时研究新情况、解决新问题，协调解决跨行业、跨区域中存在的安全生产突出问题，该项任务作为街道重点工作，工作开展情况纳入“安全生产与自然灾害防治问题清单”进行动态管理和评价，对工作进度慢、任务不落实的及时进行通报。

（三）强化督导。通过实地查看、有奖举报、明察暗访等多种方式，核查有限空间作业事故防控专项治理工作开展情况。对自查自改不认真的、整改不落实的、发生有限空间典型事故或造成较大负面影响的，综合运用警示约谈、通报批评、公开曝光、追责问责，跟踪督促整改。

附件：1.有限空间统计表

2.“四个一”宣传资料

香炉山街道办事处

2024年9月20日

（此件公开发布）